

南丫島離岸風力發電場發展計劃
持份者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記錄
2011年8月2日下午2時25分於港燈南丫島發電廠

出席 (按筆劃序排列):

方靜威先生 (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
古偉牧先生 (綠色和平)
余麗芬女士 (離島區議會)
吳祖南博士 (香港觀鳥會)
李偉雄先生 (港燈)
周玉堂先生 (南丫島(南段)鄉事委員會)
翁志明先生 (離島區議會)
梁士倫博士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環境保護經理(陸地保育))
梁耀彰教授 (香港大學機械工程系)
陳十五先生 (香港漁民互助社長州辦事處)
陳志彬先生 (港燈)
陳美玲女士 (香港地球之友執行總監)
陳連偉先生 (南丫島(北段)鄉事委員會)
黃容根議員 (立法會議員(功能界別-漁農界))
楊玉珍女士 (港燈)
趙芷筠女士 (會議秘書)
劉美儀女士 (港燈)
劉祉鋒先生 (香港地球之友)
劉福海先生 (港燈) - 主席
羅金華先生 (南丫島漁民娛樂會主席)
關應良先生 (港燈)
譚萬鏘先生 (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

蘇國賢先生 (長春社總監)

缺席:

黃杰波教授 (香港理工大學電機工程系)

鄭睦奇博士 (綠色力量)

編號	事項/討論	跟進行動及責任
1.	<p>主席劉福海先生歡迎離岸風力發電場持份者聯絡小組（下稱小組）成員蒞臨港燈南丫島發電廠，參與是次小組第二次會議。</p> <p>主席說明小組共有十五位成員，其中有十三位成員出席是次會議，黃杰波教授 (香港理工大學電機工程系) 和鄭睦奇博士 (綠色力量) 分別因病及因事而缺席。</p> <p>主席介紹第一次出席小組會議的成員，包括梁耀彰教授 (香港大學機械工程系)、古偉牧先生 (綠色和平)、蘇國賢先生 (長春社總監) 及羅金華先生 (南丫島漁民娛樂會主席)，並歡迎陳美玲女士 (香港地球之友執行總監) 列席是次會議。</p> <p>出席會議的還有協調人趙芷筠女士 (高誠國際公關有限公司)、顧問代表方靜威先生 (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下稱 ERM) 及港燈代表關應良先生、李偉雄先生、楊玉珍女士及劉美儀女士。</p>	--
2.	<p>協調人扼要地陳述是次小組會議的議程及與會議有關的資料。她說明是次會議將會先由關應良先生 (港燈) 簡介南丫島離岸風力發電場發展計劃的進展，並就測風站設計作簡介。簡介後將會有 10 分鐘的答問環節，預計會議將於下午 2 時 55 分完成。會議完結後，港燈將安排各成員到測風站的項目選址作實地考察。協調人預計今天的行程將於下午 4 時 05 分完成。</p> <p>協調人進一步向小組成員說明在會議期間將進行錄音，用作撰寫會議紀錄，會議紀錄將於會議後一個月內上載於港燈網站。錄音內容將於完成會議記錄後銷毀。協調人說明會議期間將會拍照，照片將會作為紀錄及刊登於港燈的內部通訊刊物。</p>	<p>協調人在會議後一個月內提供會議記錄供小組成員傳閱及確認，然後在港燈網站上發佈。</p>
3.	<p>關應良先生 (港燈) 報告離岸風力發電場發展計劃的進展，並就測風站設計及環境監察措施作簡介。</p>	--
4.	<p>協調人於關應良先生 (港燈) 報告完畢後邀請各小組成員就項目提問。</p>	--
5.	<p>一名小組成員就環境監察措施提出了多個問題：包括水質、噪音、海洋哺乳類動物及海龜監察的頻密程度；水質及噪音是否作 24 小時的監察，還是作定期的監察；監察數據會否供各小組成員查閱。</p>	

編號	事項／討論	跟進行動及責任
	<p>ERM 回應指，有關測風站的環境監察措施並非環境許可證的要求（環境許可證編號 EP-394/2010）。環境許可證主要要求對將來興建風力發電機組進行有關的環境監察。因此，測風站的環境監察措施屬額外的措施。</p> <p>ERM 指出，打樁工程進行期間，將會根據標準做法進行每星期 3 次的水質監察，每次的水質監察都會於潮漲及潮退時進行。監察數據會在水面，中間水深及海底以上 1 米的深度取得。噪音監察方面，會於日間打樁工程期間於長洲及蘆鬚城兩個監察站進行。海洋哺乳類動物及海龜的監察會於打樁工程期間進行。由於打樁工程只於日間施工，因此海洋哺乳類動物及海龜的監察亦會於同一時段進行，直至工程完成為止。</p> <p>港燈代表補充，有關測風站的環境監察措施為港燈自願進行，因此監察結果不會於環境監察報告披露。不過港燈亦會考慮將結果上載於港燈網站。</p>	主席同意考慮將監察結果上載於港燈網站。
6.	<p>一名小組成員詢問，項目中應用於測風站的激光雷達技術，與傳統測風技術有關準確度的比較；並且查詢激光雷達系統會否受雷擊影響。</p> <p>港燈代表回應指，在歐洲地區已有數據指出激光雷達系統的準確度與傳統測風塔非常接近。風場業界一般接受以激光雷達系統收集的數據。另外測風站設有避雷裝置，因此港燈代表預計測風站的運作不會受雷電影響。他亦指出港燈會收集一年的數據以作風場設計之用。</p> <p>主席補充激光雷達系統技術於近年流行，歐洲的一些主要認證機構包括 DNV 亦會為激光雷達系統所收集的數據進行核實，因此歐洲對激光雷達系統的應用有相當的經驗。</p>	--
7.	<p>一名小組成員詢問，風場設計是否只利用 1 年的測風數據，或是會再利用過去 5 年至 10 年的數據進行評估；成員指出以 1 年的測風數據作風場設計未必足夠；測風數據是否用以引證風力資源，並推算過去 10 年的風力數據。</p> <p>港燈代表回應指，港燈在測風站興建之前，已委託顧問以電腦模擬預測風場範圍的風力。電腦模擬中已應用長洲及橫瀾島過去數十年的風力數據作推斷。顧問會於取得測風站數據後，參考香港天文台於周邊地區所錄得的數據，以評估風場的風力資源。</p>	--
8.	<p>一名小組成員表示擔心測風站可能引起的海上安全方面的問題，並詢問將來的風力發電場會否容許漁船進入其範圍內作業。</p> <p>主席詢問小組成員的問題是否指將來的風力發電場的運作。</p> <p>小組成員補充指，他的查詢是關於測風站在一年的運作期間，海上航行船隻的安全問題，包括濃霧情況之下如何確保航行船隻的安全。他指出測風站雖設置導航照明，但是濃霧情況之下可能難以看到。</p>	--

編號	事項／討論	跟進行動及責任
	<p>港燈代表闡明測風站除設置海上導航照明外，亦有設置濃霧信號系統。在視野降低至 0.5 到 4 海里之間，濃霧信號系統會發出警示信號，提示船隻測風站的存在。他指出濃霧信號系統是參考外地的規格，因此相信測風站對船隻航行影響不大，而且港燈亦會安排在測風站附近作 24 小時的監察。</p> <p>小組成員續問濃霧情況之下船隻可能比較接近測風站，港燈有何方法防止船隻接近。</p> <p>港燈代表表示，可以對濃霧信號系統作調較，例如可調較至在視野降低至 2 海里時發出警示信號。港燈會與海事署磋商，以適當地調較濃霧信號系統。</p> <p>主席就小組成員有關將來的風力發電場海域會否對捕魚作業開放的提問作出補充，指出在漁業檢討及諮詢計劃委員會下已成立專題小組，研究開放風力發電場海域作捕魚作業的可行性。現時估計研究結果將會在 9 月份的漁業檢討及諮詢計劃委員會會議進行討論，研究結果亦可於第三次離岸風力發電場持份者聯絡小組會議中報告。</p>	
9.	<p>協調人表示小組成員可於實地考察時進行提問。是次會議於下午 2 時 55 分結束。</p>	--